

2023 年度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增城开发区水务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 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由局本级和 14 个下属事业单位构成，下属事业单位分别是：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广州市增城区供排水管理中心、广州市增城区增塘水库管理所、广州市增城区水利设施管理所、广州市增城区河湖库管理所、广州市增城区水务技术中心、广州市增城区百花林水库管理所、广州市增城区联安和白洞水库管理所、广州市增城区水旱灾害防御中心、广州市增城区水库移民服务中心、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建设管理所、广州市增城区初溪拦河坝管理所、广州市增城区正果拦河坝管理所和广州市增城区大封门水库管理所。局机关内设 9 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规划与水政法规科、水资源与供水管理科、建设管理科、水利管理科、排水管理科、计划财务科、执法监察大队和机关党委。

2. 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水务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定水务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水利管理体制改革，组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水利保障工作，指导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服务体系建设。

（2）统筹城乡水务发展总体规划。根据本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组织编制本区水务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国民经济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及重大建设项目中有关水务的论证工作；负责水务科技应用推广、对外合作交流和水务信息化工作。

（3）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编制全区水资源总体规划、重要江河湖泊流域总体规划、防洪排涝规划、供排水规划等水务规划；组织编制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实施全区水量分配方案；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实施水资源费有偿使用工作。

（4）负责本区供水行业管理和节约用水工作，组织实施供水行业特许经营管理制度；指导供水企业制定年度建设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供水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工作并指导镇街和供水企业组织实施；监督检查公共供水和自建设施供水单位的供水水质；统筹农村通水、改水工作。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5）负责排水行业管理。组织实施排水行业特许经营管理制度；指导排水行政审批工作；指导监督城镇排水设施运营情况；指导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以及再生水利用工作；指导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

（6）负责水政监察和水务行政执法工作及有关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7）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指导水土流失综合防治工作，组织编制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水土流失监测，按照权限审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并监督实施。

（8）指导监督水利工程设施的运行管理。制定水利工程设施的运行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监督指导水库、堤防、水闸、泵站、水电站工程、中型灌区灌排工程、补水工程等水利工程设施的运行管理。

（9）负责水务工程建设管理；组织制定水务工程建设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水务工程建设程序监督管理工作；指导水务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水务工程质量和安全评价工作。

（10）负责水务行业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拟订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水务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指导水务行业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工作。

（11）负责全区河道、湖泊、水库等河湖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域及其岸线、河口滩涂的治理、综合利用和保护；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监督河道采砂管理工作；指导河湖水生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

（12）负责编制水务年度建设资金计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水务资金的使用；负责区级权限的水务工程项目审核等相关工作，

提出水务建设投资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负责水务工程绩效评价、水务综合统计工作。

(13) 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协调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指导城市内涝抢险应急管理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14) 指导本区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和省属水库、三峡水库移民安置管理,制定后期扶持的政策、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

(15) 指导镇(街)水务工作,组织、协调中型灌区灌排的干渠及其附属建筑物的建设、维护。

(16)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提升党的建设质量和水平

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党建促业务。一是做好党建规定动作。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加强理论学习,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二是扎实推进主题教育。领导班子深入基层一线开展调研 25 次,梳理整改问题清单 10 个,制定整改措施 19 项,已全部完成问题销项;开展调研课题 8 项,已完成调研成果转化运用 21 项;确定正面、负面典型案例各 1 个,建立健全制度 2 项,从严从实抓好检视整改;先后解决了碧桂园凤凰城小区用水

安全问题，涉水历史遗留“老大难”问题，拆除重大历史违建，主题教育成果显著，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持续提升。**三是**党建业务双融双促。以“党建+河长+科技”系统为引领，组织“党建引领万人巡河”活动、创新开展小微水体巡查活动。开展新塘镇新何村调研城中村治理、英德市下太镇党建共建及乡村振兴调研活动。

2. 拉动水务固定资产投资，助力区域经济快速增长

一是超额完成固定资产投资任务。全年投资 51.4 亿元，完成率 101.1%。2023 年度我局多渠道争取资金，成功发行专项债 1.81 亿元并支付完毕；成功申报国债资金项目 8 宗，获批资金 12.3 亿元，占全市获批资金量超 50%，排名全市第一。二是多渠道争取资金。1 宗移民项目争取到省级示范项目专项资金 0.13 亿元；农污治理提升项目预计可申请省级资金 0.18 亿元、市级奖补 1.4 亿元、地方专项债 0.73 亿元，助力区域经济快速增长。

3. 城乡供水污水提质增效，为“百千万工程”蓄势添能

一是完成 2978 户供水服务到终端工作，35 宗农村供水改造工程，全市排名第三，大幅提升村民幸福感和获得感；二是成功打造省民生实事样板。完成 51 个自然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示范样板村建设及农污站点标准化建设。三是污水处理能力大幅提升。中新、开发区 2 座污水处理厂建设有序推进，为“百千万工程”蓄势添能。

4. 推进绿美增城建设，不断擦亮生态底色

城乡绿美品质不断提升，完成 31.7 公里碧道年度建设任务，

全市排名第三。完成 708 亩堤岸防护林建设任务，全市排名第一。完成雅瑶河湿地建设，水生态提升显著。增江画廊水利风景区（增江碧道）获 2023 年度国家水利风景区高质量发展典型案例十大重点推介之一（广东唯一），通过 2023 年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获 2021—2022 年全国水利工程大禹奖等 3 项国家级奖项。加大执法力度，共拆除涉水违法建设 221 宗，拆除面积约 12.12 万平方米。先后拆除石滩镇南坐水泥厂等重大历史违建典型，四乱问题完成整改销号。

5. 提供优质水保障，服务东部中心等重大平台

紧紧围绕服务东部中心、中新科技园、科教城、公铁联运等重大平台做好水文章。一是做好规划引领。编制《广州市增城区污水、雨水系统专项规划（2021-2035）》，为保障重点平台发展做好雨污处理顶层规划设计。二是助企业降本增效。开展广州市东鹏食品饮料有限公司污水纳管排放标准调整试点，可为企业节省污水运营成本约 100 万元。用水报装业务批复用水申请 1427 宗，帮助用水户节省成本共计约 521.23 万元。三是水资源保护成效显著。生态流量达标率达 98.5%，基本完成 2023 年水源地安全达标建设任务，用水总量和用水效率“双控”目标顺利实现。

6. 守好水安全底线，促进城市功能稳步提升

一是防洪排涝能力不断提升。完成 1 宗水库、14.8 公里堤防、5 座水闸、2 座泵站加固工作。秉持对历史遗留问题担当的态度，拆解十条疏浚船只，消除增江重大防汛安全隐患。全区在册 40 个历史易涝点减为 29 个，内涝治理成效进一步巩固；完成海绵

城市建设达标面积约 60 平方公里，提前完成年度任务。二是水利设施安全监管水平不断提高。开展 3 宗水库安全鉴定，三江灌区开工建设。完成 10 宗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创建、2 宗绿色小水电示范电站建设，正果水电站成功创建为水利部 2023 年度绿色小水电示范电站，是全省 6 座创建成功的示范电站之一，92 宗小型水库安全监测能力提升设施建设走在全市前列。三是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全区水务系统安全，全年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3 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持续推动水环境稳定向好，加快推进水资源优化配置工程，大力推进水务规划和海绵城市建设、碧道及防洪排涝工程建设、城乡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供水保障、水政执法、防汛备汛、质量安全监管等工作，实现增城水务高质量发展。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23 年预算完成情况：全年预算数 10.48 亿元，全年执行数 10.46 亿元，完成率为 99.8%。

（五）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2023 年我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指标设置和完成情况：

1. 履职效能方面设置了 1 个二级指标和 3 个三级指标，三级指标评价得分 50 分。其中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 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 分、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10 分。

2.管理效率方面设置了 7 个二级指标和 22 个三级指标，三级指标评价得分 50 分。其中预算编制中下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3 分，预算执行中结转结余率 2 分、财务管理合规性 2 分，信息公开中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 分、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分，绩效管理中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5 分、绩效结果应用 3 分、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7 分，采购管理中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2 分、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1 分、采购活动合规性 2 分、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3 分、合同备案时效性 1 分、采购政策效能 1 分，资产管理中资产配置合规性 2 分、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 分、资产盘点情况 1 分、数据质量 2 分、资产管理合规性 2 分、固定资产利用率 2 分，运行成本中公用经费控制率 2 分、“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 分。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我局部门 2023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98.77 分，达到“优”等级。

（二）履职效能分析

2023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局坚持以党建为引领，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紧紧围绕“百千万工程”“绿美增城”、服务东部中心重大平台等中心工作，谋划推进水务各项工作，水务高质量发展取得阶段性成效。已完成当年度绩效目标：部门预算执行率达 99.8%；河道整治长度达 2.4 公里；碧道建设长度 31.7 公里；推进排洪方案建设项目数量 4 宗；海绵达标建成区面积 19 平方

公里；水库安全鉴定数量 3 宗；完成验收提质增效单位工程数 21 宗；全区排水单元达标比例达 96.29%；老旧住宅供水服务到终端改造工作户数 2978 户；完成 35 个行政村农村供水改造；2023 年度我区年均进水 COD、BOD、氨氮浓度较 2022 年度同比分别提升了 9.76%、7.44%、9.43%；污水厂出水排放稳定达标，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和《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一级标准第二时段的较严值的要求；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报告质量通过评审；供水水质合格；水利工程运行维护时段 1 年；完成排水井开井检查每季度一遍，主干管及接驳井每月一遍；涌海绵示范片区建设作用；市政排水管网维护月均考评分数达 95.57；通过实施各项重点防洪排涝工程，保障片区的水安全，降低内涝风险发生情况；保障水利工程安全运行和正常维修养护；服务对象满意度问卷调查平均分不低于 2.5 分。

2023 年安排专项资金共 845 万元，用于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及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涉及工程为中新镇坑贝水（中新科技园-山美陂段）整治工程、荔城街新联村移民农田道路硬底化建设工程、朱村街山角水库排洪渠（九社移民村段）综合整治工程、正果镇和平村上坑社移民村环境整治工程、正果镇正果洋村上、下罗迳社移民村环境整治工程、朱村街山角水库排洪渠（九社移民村段）综合整治工程和正果镇和平村上坑社移民村环境整治工程，资金支出率 100%，已完成当年度绩效目标。

（三）管理效率分析

我局坚持以制度管理为核心，围绕全局年度工作任务和重要目标，积极开展各项财务工作，真实反映全局财务状况和成果。一是预算编报方面，分类做实预算项目，夯实项目前期准备，编早编细编实年度预算，靠前抓好支出执行，切实提高年初预算到位率和资金使用效益；二是预算执行方面，建立了预算执行情况通报机制，每个月发出预算执行通报，倒逼预算执行率低科室、下属单位和镇街加快推进预算执行；三是信息公开方面，按照规范要求及时将预决算及绩效信息公开；四是绩效管理方面，严格执行上级部门及区财政局绩效管理制度，完成年中绩效监控，年末上级资金、区级资金绩效评价工作；五是采购管理方面，根据政府采购内部管理制度，完成政府采购意向公开、确保采购合同签订时效、合同备案时效，采购活动合规开展；六是资产管理方面，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未超过规定标准，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及时，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资产管理合规开展；七是运行成本方面，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明显小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未能较好突出重点。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未做到与资金规模相匹配，缺少相应的前瞻性和挑战性，部分绩效指标的设置也未能较好体现项目年度主要产出和核心效果。

（二）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完善。部分项目未设置全面的效益指标和产出指标，或是效益指标与产出指标择一设置，导致绩

绩效评价结果未能真实反映项目情况。

（三）项目管理与绩效管理未能有效衔接。业务工作人员对项目预算绩效工作重视不够，大多数基层人员没有受过系统的绩效管理培训，无法满足新形势下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在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充分考虑和体现政策意图、年度工作任务、工作内容和预期效益。目标设置应按照“通过做什么，实现什么目的（效果）”的思维进行考虑，同时结合预算资金、时间限制等全面、完整地设置目标值。

（二）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新增预算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估，并在预算年度内引导完善项目绩效指标设置，将调整情况报区财政局备案。

（三）加强绩效管理技能培训，强化业务工作人员对开展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各预算单位指定专人负责，及时传达绩效管理最新要求，做好沟通解释工作。